

南京市江宁区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JSZC-320115-NJRC-C2025-0015

项目名称：2025年8月至2026年7月江宁区谷里街道小型水
库堤防养护项目

采购单位：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谷里街道办事处

成交单位：南京振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6月20日

采购人：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谷里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南京振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谷里街道科创中心
路6号

地址：南京市江宁区谷里街道双塘村双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内容：

(一) 乙方负责甲方的“2025年8月至2026年7月江宁区谷里街道小型水库堤防养护项目”的服务。

1. 服务内容：2025年8月至2026年7月江宁区谷里街道小型水库堤防养护项目。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1	皮库水库养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³	9254
2	大塘金水库养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³	13100
3	冬瓜塘水库养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³	2995
4	赵宕水库养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³	13567



5	乌石岗水库 养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 ³	7705
6	谷里水库养 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 ³	34000
7	红庙水库养 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 ³	20385
8	公塘水库养 护	水库养护主要包括3个方面：水库管护、草皮养护和白蚁防治具体养护内容包括：坝区和管理房保洁；排水沟积淤清理；水库溢洪道、涵洞出水口积淤清理；水库启闭闸门设备养护；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修剪、浇水施肥、一年打12次草等；保持大坝管理范围内无杂草等工作；白蚁防治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坝体、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m ³	25232
9	戴家坝河堤 防	堤防养护内容主要包括河堤迎水坡（堤顶至常水位）与背水坡（堤顶至堤脚）草皮养护以及白蚁防治。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的修剪、及时浇水施肥；道路清洁、沿线涵闸启闭机养护等。白蚁防治内容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地方、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km	3.57
10	板桥河堤防	堤防养护内容主要包括河堤迎水坡（堤顶至常水位）与背水坡（堤顶至堤脚）草皮养护以及白蚁防治。草皮养护主要包括：草皮的修剪、及时浇水施肥；道路清洁、沿线涵闸启闭机养护等。白蚁防治内容主要包括：定期检查地方、运行期进行预防、发现白蚁及时灭治、灭治后进行验收。区域内每年防汛期间要求24小时不间断巡查，建立巡查日志；对区域内工作内容台账资料汇编，一库一档。	km	11.5
11	草坪更换	原损坏草坪更换，投标人自行勘查现场，保证更换的品种与周边一致，自行考虑原损坏草坪铲除、垃圾外弃以及新栽草坪整地、施肥、养护等所有工序，确保更换部位草坪100%符合设计和甲方要求。含成活期内养护。	m ²	8000
12	砌石贴坡反	清理背水坡砌石反滤层杂草，保证反滤层正常工作。	m ²	7778

滤清杂			
-----	--	--	--

注：具体以甲方采购文件及乙方磋商响应文件承诺为准。

(二)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 成交通知书；
2. 乙方的磋商响应文件；
3. 乙方在采购响应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4. 采购文件文件及其附件；
5. 合同附件。

注：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合同履行期限：

(一) 合同履行期限：365 天。

第三条 价格与支付：

(一) 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壹佰零柒万伍仟元整（¥1075000 元）。

(二) 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甲方付款前，乙方须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
3. 结算方式：结算价即审定价。如乙方磋商时的最终报价相比首轮报价进行下浮，含税单价以乙方最终报价等比例下浮后的为准。

4. 甲方根据监理提交的日志进行每月考核，年度考核时，如乙方无法提交巡查日志和服务区域内按一库一档要求汇编的档案资料，则处以罚款。

5. 付款方式：

第一年付合同总价的 20%，经审计后第二年付至审定价的 80%（如审定价未出则付至合同价的 80%），第三年按照审定价付全部应付款项。本项目竣工验收后乙方按照街道送审时限规定提交结算审计资料。

注：审定价-考核罚款=应付款项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服务的实施过程进行监督、指导、修正及调整。
2. 甲方负责及时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方案所需的要求、素材、数据等相关资料，以确保本项目工作的顺利进行。

3. 甲方有权对服务的相关工作进行监督审核，并对乙方服务执行的全程进行监督检查；有权对服务提出合理的修正要求。

4. 甲方保证：其提供给乙方的全部信息内容及其形式均真实、安全、准确符合本合同履行中所涉及的相关法律的规定及要求，不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

5. 甲方如对服务有任何改动，应在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以便乙方能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做出调整。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按照法规政策及有关行业规范、标准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2.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服务业务的范围和要求督促完成工作任务。

3. 乙方在工作期间必须遵守甲方的相关保密制度，乙方需妥善保管各种档案文件，不得丢失、泄密、损坏。

4. 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各项档案资料带出指定工作现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泄露、传播；不得无故查看及讨论档案内容。

第五条 交付使用和验收

1. 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本合同有关规定，未能达到规定管理目标及质量保证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无正当理由，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的有关规定，擅自收费或擅自提高收费标准的，对擅自收费部分或超出标准的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3. 乙方在承担上述 1、2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七条 其他约定条款

1.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九条、第五十条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涉及供应商、代理机构的违法行为，将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等规定给予罚款、暂停一至三年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对涉及采购单位直接负责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问题线索，移送其上级行政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处理。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南京市仲裁委员会按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九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双方各执贰份。
2.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p>甲方（采购人）：  (盖章)</p> <p>法定代表人：</p> <p>委托代理人： </p> <p>电话：</p> <p>开户银行：</p> <p>帐号：</p> <p>单位地址：</p> <p>日期：</p>	<p>乙方（供应商）：  (盖章)</p> <p>委托代理人：</p> <p>项目负责人：</p> <p>电话：025-86199030</p> <p>开户银行：江苏紫金农商银行谷里支行</p> <p>帐号：3201210061010000129030</p> <p>单位地址：江宁区谷里街道双塘村双金路6号</p> <p>日期：</p> 
---	---

江宁区